

和宇哥认识非常偶然。有一次在手机上看到有直播的英语教学课,也就点进去看看。如今各种英语教学盛行,但我都没有兴趣,因为无非教你去应付五花八门的考试,而我没有这种需求。对我来说,学英语是件益智醒脑的事,能读原著,看看电影,听听歌曲,去国外逛马路时不要走丢,也不要因跟别人搭不上一句话而尴尬。

我听到宇哥说的第一句话就怦然心动。宇哥说语言是用来交流的,所以我对自己的要求是,让每一位学员听完我的第一堂课后就能自信地开口说话。这可太好了,说起来,我学了很多年英语了,可迄今都难以与他人交流,听不懂,不会说,也不敢说。宇哥不走寻常路,教的是他自创的“极简英语”。在他看来,当初移民到大不列颠地区的盎格鲁-撒克逊人以出海捕鱼为生,不能像农耕文明区域的农人那般,可以坐在田边树荫下悠闲地聊天,他们驾船在海上,不得不以喊话来交流,因此讲话必是简短,而且最重要的词是放在最前面,读音也最重,既顺口又省力。这样来讲语法和发音便能理解了。我是从事文艺创作的,比较擅长形象思维,而宇哥教英语恰恰注重形象思维,比如说,他把近一万个英语词汇统配上图片,让你“看图识字”;又比如,他教“下起倾盆大雨”时,告诉你别对“倾盆”两字心生畏惧,不就是“猫啊狗啊”,你想想看,那雨大得就像从天上掉下来许多猫和狗,还不“倾盆”吗。宇哥的教学特别对我的胃口,正所谓找对了老师。

其实宇哥是个帅气的年轻人,讲课很幽默,还很亲切,大家让他唱歌他就唱上几首。他是老师,还有英文名,只是大家都喜欢叫他宇哥,于是我也跟着叫了,尽管比他大了几轮。跟随宇哥学英语有个好处,他一点都不小气,不时地会叫来他的哥们姐们“助攻”,讲单词叫来了刘哥,讲语法叫来了耿哥,讲听说叫来了高姐,一个个都有独门秘籍,这课也就上得很丰

## 教我英语的宇哥

简平

我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使我得以保持对生活的热情,对知识的渴求,对理想的践行,对自我的提升。一个人如果对学习失去了兴趣,那么也就意味着对生活、对自己的放弃,得过且过,人生大概也就走到头了。我向来崇敬一生都在不断学习的人,这样的人知道自身的局限,从而有可能通过学习而获得人生的圆满,所以,活到老学到老真的是大智慧、大快乐,我未必能够达到,但我心向往之。高途远大,学习永无止境。



绣球握雪 (中国画) 沈嘉禄

“像一座废弃的城堡,草比人高,四处是霉斑。”这是王超2015年到学校的印象。两个月内,在这里建成明珠临港小学。这是王超的任务。

他很少提困难,更多是说做了什么:白天,当“包工头”。与工程队沟通,安排硬件设施、装修设计和文化布置。晚上,当“教导主任”和“备课组长”,安排课程设置和教师招聘。“瘦了21斤。”是他对于建校45天唯一的注脚。跟他从明珠小学来的老师说:“校长再也没胖回去。”

校长来了,学校有了教学楼、操场、学生和教师,还有两句话。进校园,石碑刻有“和智慧一起幸福成长”,承自明珠小学的“智慧教学”。进教学楼,门廊上方写有“爱和梦想陪伴我们一起前行”,这是明珠临港小学的办学核心。为了实现“爱”与“智慧”,学校又多了五只松鼠吉祥物“慧点优乐多”,代表智慧学习、勇敢创造、友善合作、健康运动、才能艺术五种课程。它们以红绿黄蓝色为基础,造型经过多次修改。“我以前学美术,做事总要讲究点基础美学。”王超笑道。

什么是“基础美学”?也许是建校之初,预算有限,王超独自跑市场,选出红橙黄绿蓝白六色替换满目斑驳的墙砖;是他决定打通原来的封闭走廊,挖一条小溪,

富。我有不少英语专业的朋友,但我没法跟他们学英语,因为他们太专业了,语法严谨,词汇海量,发音纯正,日常对话几乎如同典雅的书面语。宇哥则不同,他是学土木工程的,派驻国外工作后,自然而然地成了“翻译”,因而他的英语接地气,口语就是口语,生活气息浓郁。我之所以跟宇哥学英语,最为关键的还是他的视野开阔,富有人文精神。他定期会请各个领域的人来说说自己的生活和见识,而他们都跟宇哥学过英语。我听过曾驾驶巨轮环球航海的轮机长赵文利说他的历险故事,听过优秀的唱作人么儿说她为了音乐理想在各地漂泊、闯荡的感人经历,都很励志,让人获益匪浅。

有一次,宇哥问我,为什么要跟他学英语,我说我觉得很快乐、很充实,就像我学习游泳和吉他一样。宇哥听后说,那你是将学习当作了一种生活方式。知我者,宇哥也。我的确就是这样的,学习于我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使我得以保持对生活的热情,对知识的渴求,对理想的践行,对自我的提升。一个人如果对学习失去了兴趣,那么也就意味着对生活、对自己的放弃,得过且过,人生大概也就走到头了。我向来崇敬一生都在不断学习的人,这样的人知道自身的局限,从而有可能通过学习而获得人生的圆满,所以,活到老学到老真的是大智慧、大快乐,我未必能够达到,但我心向往之。高途远大,学习永无止境。

闲着在家,想起妈妈给我包的凤仙花了。昨天下雨,妈妈到后院采的,后院有好几棵,就在樱花树下,不知是谁撒下的种子,每年夏天都开鲜艳的花。凤仙花生性泼辣,只要有块地方,不拘是树荫下还是墙角处,都能够生长开花。

采回来的凤仙花花瓣被雨淋得娇艳欲滴,摊在窗台上晾,就像春日里的桃花瓣。晾干后,用纸包了,嘱我包趾甲用,我的脚趾甲有几个长了灰指甲,民间有用凤仙花治灰指甲这样的一个偏方。打开纸包,纸包上嫣红点点,胭脂一般,那是被凤仙花的汁液晕染上去的。

想起小时候包红指甲的事情了,凤仙花开的时候正是夏季,女孩们换上漂亮的裙子,穿上塑料凉鞋,露出了脚趾头,就到了包红指甲的时候了。凤仙花在我们这儿又称之为小刀红,它的花瓣有着一一种丝绒般的质感,很丰润,一掐就有鲜红的汁液渗出来。用来包红指甲鲜艳不掉色,比起现在的指甲油好用多了,指甲油有一股子刺鼻的化学味道,而凤仙花有的只有花的清香。《红楼梦》里宝玉做胭脂用到的原料,除了桃花玫瑰,还有就是凤仙花。

我们小孩子起初都是看着姐姐们包,有一位姐姐,新包了红指甲,夏日里到水池边去淘洗衣裳,一双修长的如葱管般的手泡在白色肥皂水里,染了凤仙花的指甲露出嫣红的一点,就如雪中红梅,美丽极了。后来我读《红楼梦》,读到胡庸医给晴雯看病,见“晴雯这手上两根指甲,足有三寸长,尚有金凤花染的通红的痕迹。”就想到了这位姐姐,这个金凤花就是凤仙花。后来晴雯临死前将染着凤仙花的指甲齐根较下留给宝玉,我不觉大哭,止不住眼泪。

看着姐姐们的红指甲那么美,小孩子们就又哭又闹的,央求大人也要包。把手小手脚丫子洗得白白净净的,刚采来的凤仙花瓣,娇艳欲滴,呈大红色,将它放入石臼,用石臼捣出汁液,加入白矾固色,然后到园子里采一些眉豆叶

来包。眉豆叶清新碧绿宽大,最适合用来包指甲,现在眉豆叶不好找了,只有用塑料薄膜代替了。眉豆,这个名字很有诗意,大概是它的豆荚弯曲似一道眉,故名眉豆。

把淬好的凤仙花敷在指甲上,用眉豆叶裹了,用线一扎,睡上一觉,第二天一早去掉眉豆叶,手上脚上已经绽开了朵朵桃花,漂亮极了。

长大后就很少包红指甲了,满大街的美甲店,谁还会用古法染指甲?偶然在路边看到开放的凤仙花,就觉得很亲切,不觉就想到了那位姐姐。我现在还记得起她染过凤仙花的十指春葱泡在清凌凌的水中,带给我的美好回忆。时至今日,她叫什么名字,穿的什么衣服,长的什么样我都不记得了,只记得她那纤纤玉指和凤仙花染的指甲。

## 《聊斋》读感(六首)

肖复兴

翩翩

评妖论鬼说神仙,叹古哀今读柳泉。  
蕉叶羞成遮丑布,雪云愧作暖心棉。  
翻将洞口花落雨,弹向人间魂断弦。  
美女从来出狐魅,秋坟谁再唱翩翩。

小谢

陶郎大话鬼何为,二鬼齐来戏试窥。  
美色娇姿情擗处,命符诗赋欲倾谁。  
习书难掩衣粘墨,执爨终能鬼胜棋。  
小谢秋容费心力,还魂犹作世间奇。

黄英

杏花落雨读黄英,别有马郎分笑声。  
东食夜来向西宿,菊枯酒尽换人惊。  
粗衣临水看犹湿,膏嘴沾腥吃欲惊。  
醉醒醉醒醉何处,富贵永远最年轻。

葛巾

仙梯三转度红墙,一别枕衾生异香。  
掘地情从银外意,挺身敢对寇中枪。  
牡丹两本费猜忌,世事百年多感伤。  
到底花妖无限恨,徒留玉版葛巾长。

王者

先收美发后收银,震虎敲山动锦鳞。  
红线女魂警贪虐,皂衣鬼魅斥沉沦。  
剩存神话照妖镜,留取文章课世人。  
王者归来何处立,秋坟吟处草如茵。

王六郎

独酌且渔鱼满网,只因酒亦醉河殇。  
并非醉鬼幽情少,别有仁心善意长。  
踏遍浪涛知跌宕,洞穿世味感炎凉。  
水神狐魅人间事,冷暖还看王六郎。

## 凤仙花

玉玲珑

凤仙花

西晋有两位大文学家:陆机和李密。陆机作《平复帖》,是书帖之祖,宋徽宗、乾隆帝留下跋注。张伯驹倾家产购下此帖,献给国家,现存故宫博物馆。另一位是李密,晋武帝下诏要他担任郎中。李密作《陈情表》辞不就职。这篇文章写得极有文采和感情。文中的“茕茕孑立,形影相吊”“日薄西山,气息奄奄,人命危浅,朝不虑夕”等名句,流传一千七百多年。后人评价说,“读诸葛亮《出师表》不流泪者不忠,读李密《陈情表》不流泪者不孝”。

公元266年1月,晋武帝新立,时年三十,在用入方面,司马炎强调不计旧怨,启用某些原属于曹魏集团的官吏。如选用了一批原在蜀汉政权任职的人,包括著名学者谯周和诸葛亮的孙子诸葛京。晋武帝听说李密是有名的孝廉,下诏请他来朝廷辅佐太子。在当时,这是有人求之不得的好事,李密却辞不就职,写了《陈情表》。

文章从自己幼年的不幸遭遇写起,说明自己与祖母相依为命的特殊感情,辞意恳切,真情流露,语言简洁,委婉畅达。此文被认定为中国文学史上抒情文的代表作之一。

那么,李密辞不就职,除文章中叙述不能离开患重病的祖母外,还有没有其他的隐情呢?

有的。不过表内没有明说。我想补说几句。辞不就职深层次的原因,是李密看出了晋朝成立后将帅之间的内斗,不上前线的主帅贾充要求腰斩平吴主将张华,朝廷内文武百官勾心斗角,司马炎之心,比司马昭更为毒辣,不过许多路人不知。

李密的政治头脑很清醒。他已看到了晋朝的严重腐败局面。《晋书·武帝纪》曰:他当上皇帝后,“急于政术,耽与游宴”,生活极端腐化。孙浩投降,东吴五千后宫粉黛尽归洛阳。后宫女达万人之多。晚上,司马炎不知宿在哪里为好。他乘坐羊车,由羊任意而行,羊车停在哪里,就宿在哪里。一些希望得到宠幸的宫人,在门前放上羊喜欢吃的竹叶,诱使羊车停在门前。上行而下效,臣下更加胡作非为。司马炎的舅父王恺同石崇斗富,王恺摆出司马炎赐给的两尺高的珊瑚,石崇当场把它打碎,拿出六七寸三尺多高的珊瑚任他挑选。石崇请客用美女劝酒,客人不饮,石崇当场就把美女杀死。司马炎的女婿王济还用铜钱堆成短墙,用人乳喂猪。李密的内心深处,觉得自己不能跳进这个坑,和这帮人同流合污。

加之李密乃是蜀汉旧臣,对汉主刘禅有怀旧思想,对于晋灭蜀汉没有不服气。这一点,我们可以从“表”内貌似谦卑的言辞中看出:“且臣少仕伪朝,历职郎署,本图宦达,不矜名节。今臣亡国贱俘,至微至陋,过蒙拔擢,宠命优渥,岂敢盘桓,有所希冀。”一个“亡国贱俘”,我还有什么特殊的要求、“有所希冀”呢?因此,对于晋武帝的“过蒙拔擢”,李密心里很不踏实,还要看一看。照顾祖母,不过是一个合情合理的借口。

其实,这个辞不就职的借口,《陈情表》并不是头一回使用。早在魏灭蜀后,征西将军邓艾敬慕他的才能,请他担任主簿,相当于现在的秘书长。李密就以奉养年迈祖母为由,谢绝了邓艾的聘请。

李密心里明白,司马炎这个新上台的君王,骄横跋扈,到他身边工作,安知祸福?所以李密的“辞不就职”,不是不想做官,而是认为此时不宜做官。当然,李密也不敢得罪司马炎,在表内留有余地:“臣密今年四十有四,祖母今年九十有六,是臣尽节于陛下之日长,报养刘之日短也。”来日方长,陛下不要认为我不识抬举哦!

晋武帝看《陈情表》后,被打动了。《晋书·李密传》曰:“武帝览之曰:‘士之有名,不虚然哉!’”武帝特赏赐给李密奴婢二人,并命郡县按时给他祖母供奉费用。在李密写完《陈情表》一年后,刘氏魂归道山。李密在家守孝两年,履行了自己的承诺。但是,事隔三年,晋朝天下已定,启用李密已失去了笼络人心的意义。晋武帝让他出任温县县令等小官。他在勉县倡建武侯祠。某天酒后赋诗:“人亦有言,有因有缘。官中无人,不如归田。”这几句牢骚话传到晋武帝耳里,李密被立即免官回乡。其实,之前李密曾与书曰:“庆父不死,鲁难未已。”这两句话若被举报上去,李密的人头恐怕要早日落地,活不到63岁了。

来包。眉豆叶清新碧绿宽大,最适合用来包指甲,现在眉豆叶不好找了,只有用塑料薄膜代替了。眉豆,这个名字很有诗意,大概是它的豆荚弯曲似一道眉,故名眉豆。

把淬好的凤仙花敷在指甲上,用眉豆叶裹了,用线一扎,睡上一觉,第二天一早去掉眉豆叶,手上脚上已经绽开了朵朵桃花,漂亮极了。

课程;这里多新上海人,学校开设地方戏和沪语课程;这里多大学,学校组织学生去参观校园。他还有很多想做的——“我一直有个想法,把大学的实验器材借过来,让孩子课余时间尽情去玩。对于孩子来说,兴趣是玩‘堆’出来的。”

谈起人生第一次到临港,王超说:“也许那不算临港。”他想起:1985年,念师范三年级。一日,想去看海,骑二八自行车沿塘下公路一路向南。海风习习,浪卷泥沙,灰黄混沌,败兴而归。途中,路边水杉嫩黄,夕阳斜挂树梢,乘兴作文一篇,得老师赞许。

2002年,数艘挖泥船驶进这片汪洋,海底挖沙,吹沙上岸。四年后,133.3平方公里的海洋变成陆地,融入临港新城。九年后,王超再次来到临港,明珠临港小学建成。

当年那么苦,为何留下?王超答:“也许是一种使命感,是从明珠小学到明珠临港小学的一种本能。”这些年是否想过离开?他答:“临港让人产生一种期待感。你永远不知道下一秒会发生什么。”

## 十日谈

在低碳研究里前行的八〇后,见证了临港的发展。

奋斗在滴水湖畔 责编:吴南瑶

